

附件

州级部门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服务企业“三服务”清单

填报单位： 州供销社

序号	服务事项	具体内容	服务对象
1	组织开展基层社社员培训	结合供销社职能职责通过开展种植、养殖、食用菌、农产品产销对接等，培训各类农民社员600人。	农民社员
2	开展消费帮扶工作，助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	大力发展电商销售、直播带货、即时配送等新模式，积极参与全州农文旅结合的农特产品展示展销活动。积极加强与财政、文旅、农业农村等部门的相互联动，做实消费帮扶，拓宽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渠道，2025年州市社有企业计划实现销售农特产品800万元。	农民群众
3	支持社有企业和基层社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，引导合作社规范发展。	支持社有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，以分工协作为前提，以利益联结为纽带，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，实行种加养、产加销一体化经营，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条。2025年，全州供销合作社系统规范和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个。	农民社员
4	加强村级供销合作社建设，积极参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	坚持“党建引领”，采用“党建引领、供销搭台、金融助力、企业市场化运作”模式，新建村级供销合作社3个。	农民群众
5	持续做好废旧农膜、农药包装物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作	结合德宏德供源再生资源公司实际，持续做好再生资源回收工作。2025年与相关部门和企业对接，推进鲜食玉米、马铃薯、烤烟、西瓜等种植区域地膜回收。2025年计划在全州范围内新建10个回收网点。	农民群众
6	推动农业社会化服务提质扩面	积极推动社有企业、基层供销社和农村供销综合服务社延伸流通服务链条，做好土地流转、土地托管、机耕服务、农资销售、统防统治等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；2025年全州供销合作社系统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力争达到10万亩次。	农民群众